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3
十二、其他说明.....	33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3
（二）其他.....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3、负责全区反垄断执法工作。4、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5、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6、负责全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7、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8、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9、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0、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11、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12、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全区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工作。13、负责全区知识产权工作。14、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15、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标准、质量管理及应急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设置20个职能股室，6个基层市场所，3个协会，分别是：1、秘书股，职能是负责机关日常运转、会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保密、档案、信访、安全、值班等工作。2、政策法规股，负责组织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3、执法稽查股，负责全区违反市场监督管理违法行为大案要案的查处。4、信用监督管理股，负责拟订全区市场主体信用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5、市场交易监管股，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行为，依法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的监督管理。6、网络交易监管股，拟订实施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7、广告监管股，承担指导全区广告业务发展工作。8、食品安全综合协调股，推进食品安全战略的重大政策措施的实施。9、食品生产监管股，负责全区食品生产领域安全监督管理工作。10、食品流通监管股，拟订全区食品流通、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监督管理和食品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措施。11、餐饮监管股，拟订餐饮服务监督管理和食品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开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检查工作。12、药品流通监管股、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管股，负责药品流通领域的监督管理工作，和负责流通领域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工作，对医疗器械安全进行全面监管。13、金融股，负责区金融稳定发展、区处置非法集资、区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的监督管理工作。14、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监督检查全区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以及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15、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拟订推进质量强区战略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16、标准计量与认证认可监管股，承担全区计量标准和计量器具管理工作。17、知识产权保护促进股，组织协调全区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18、价格监督检查股，负责价格监督检查工作。19、党建工作股，负责全区非公经济组织党建相关的各项工作。20、12315投诉举报中心，负责全区消费者投诉举报相关的各项工作。六个基层所分别是：1、南城市场管理所，负责监管南城街道办事处所辖区域；2、北城市场管理所，负责监管北城街道办事处所辖区域；3、新城市场管理所，负责监管北旺庄街道办事处所辖区域；4、神电市场管理所，负责监管神头镇、神头办事处、小平易乡、滋润乡所辖区域；5、中城

市场管理所，负责监管利民镇、下团堡乡、窑子头乡、张蔡庄乡所辖区域；6、东城市场管理所，负责贾庄乡、福善庄乡、沙塄河乡、南榆林乡所辖区域。我单位为一级单位，下属二级单位3个，分别是：1、消费者协会，受理消费者的投诉，并对投诉事项进行调查、调解；向消费者提供消费信息和咨询服务；参与有关行政部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检查。2、个体劳动者协会，向广大会员宣传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开展宣传教育、法制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引导诚信经营、文明服务；指导个体工商户建立党、团、工等组织，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对个体经济进行监督管理。3、私营企业协会，依法维护私营企业的合法权益和利益，反映私营企业及其从业人员的合理意见和要求，提供法律咨询与服务。本次预算公开含本部门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93.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3.15	1593.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26	206.2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8.29	58.2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5.82	135.8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93.51	本年支出合计	1993.51	1993.51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993.51	支出总计	1993.51	1993.51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93. 51	1993. 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3. 15	1593. 1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93. 15	1593. 15					
2013801	行政运行	1077. 00	1077. 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6. 15	516.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 26	206. 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 26	206. 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 86	56. 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 19	143. 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21	6. 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 29	58. 2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 12	0. 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 12	0.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 17	58.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 84	35. 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 33	22. 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 82	135. 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82	135.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82	135.82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93. 51	1477. 36	516. 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3. 15	1077. 00	516. 1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93. 15	1077. 00	516. 15
2013801	行政运行	1077. 00	1077. 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6. 15		516.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 26	206. 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 26	206. 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 86	56. 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 19	143. 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21	6. 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 29	58. 2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 12	0. 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 12	0.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 17	58.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 84	35. 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 33	22. 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 82	135. 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 82	135. 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 82	135. 82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93.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3.15	1593.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26	206.2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8.29	58.2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5.82	135.8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93.51	本年支出合计	1993.51	1993.5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993. 51	支出总计	1993. 51	1993. 51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93.51	1477.36	516.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3.15	1077.00	516.1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93.15	1077.00	516.15
2013801	行政运行	1077.00	1077.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6.15		516.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26	206.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26	206.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6	56.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19	143.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1	6.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29	58.2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7	58.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84	35.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33	22.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82	135.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82	135.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82	135.82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77.36	1388.32	89.04
工资福利支出		1331.34	1331.3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6.73	346.73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00.97	200.97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8.21	208.21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34.24	34.24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15	46.15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38.71	138.7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8.22	88.2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4.96	54.96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21	6.2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5.84	35.8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2.33	22.3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81	6.8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13	6.1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86.19	86.19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49.63	49.63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04		89.04
办公费	办公经费	9.30		9.30
水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电费	办公经费	1.01		1.01
邮电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5.00		5.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4.00		4.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9		3.09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52.14		52.1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98	56.98	
退休费	离退休费	56.86	56.86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2	0.12	

预算公开表7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8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9	3.09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9	3.09		
合计	3.09	3.09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89.04	89.04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89.04	89.04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16.15	516.15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16.15	516.15				
执法办案费	100.00	100.00				
制式服装装备费	6.77	6.77				
产品抽检费	8.00	8.00				
“个转企”奖补	5.04	5.04				
产品质量抽检费	50.00	50.00				
全市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状况评价经费	10.00	10.00				
食品抽检费	150.00	150.00				
市场局、所租赁费	106.59	106.59				
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费	58.12	58.12				
神电所房屋租赁费	3.00	3.00				
特种设备监察费	10.00	10.00				
遗属补助	8.63	8.63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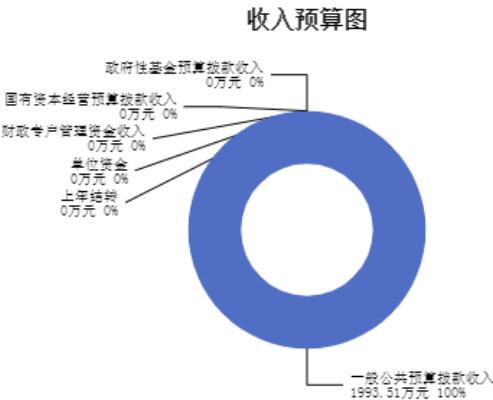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收入总计1,993.5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93.5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54.99万元，增长2.84%，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基本支出减少58.79万元，下降3.82%，项目增加113.78万元，上升28.28%，项目类：其中个体工商户保险费、产品抽检费、食品抽检费、执法办案费均有所增加，新增项目个转企奖补，制式服装装备；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993.5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993.5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54.99万元，增长2.84%，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基本支出减少58.79万元，下降3.82%，项目增加113.78万元，上升28.28%，项目类：其中个体工商户保险费、产品抽检费、食品抽检费、执法办案费均有所增加，新增项目个转企奖补，制式服装装备。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收入1,993.5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93.51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支出预算1993.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77.36万元，占74.11%；项目支出516.15万元，占25.8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993.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93.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993.5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93.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6.2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8.2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5.82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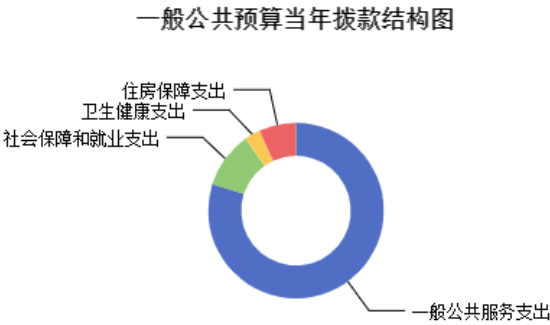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93.51万元,比上年增加54.99万元,增长2.84%。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93.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1,593.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6.2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8.2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5.82万元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477.36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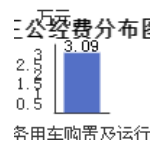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1,388.3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89.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护)费、差旅费、水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09万元比2024年减少 0.01万元,主要原因是压解一般性支出。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9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01万元,主要原因是压解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9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01万元,主要原因是压解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97.59万元，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89.04万元，比2024年减少8.55万元，减少8.76%，原因是：人员退休公用经费、交通补贴减少8.55万元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56.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46.62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 1993.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77.36万元，项目支出516.15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4个，其中1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516.15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2个，共计金额516.15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8.6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1个，涉及金额507.52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2个，涉及项目金额516.15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8.6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1个，涉及项目金额507.52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产品质量抽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委托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购买抽检产品所需的样品费用，抽检过程中交通，物流等费用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委托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购买抽检产品所需的样品费用，抽检过程中交通，物流等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用于委托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购买抽检产品所需的样品费用，抽检过程中交通，物流等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委托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购买抽检产品所需的样品费用，抽检过程中交通，物流等费用			用于委托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购买抽检产品所需的样品费用，抽检过程中交通，物流等费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400批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400批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率	≥99%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率	≥99%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9%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50万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123193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1,175	年度资金总额：	581,1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81,175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1,17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经省政府批准组织开展我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工作，项目名称为”惠商保“。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经省政府批准组织开展我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工作，项目名称为”惠商保“。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经省政府批准组织开展我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工作，项目名称为”惠商保“。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经省政府批准组织开展我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工作，项目名称为”惠商保“。			为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经省政府批准组织开展我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工作，项目名称为”惠商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险数量	≥5700家	数量指标	保险数量	≥5700家
		质量指标	质量是否合格	≥98%	质量指标	质量是否合格	≥98%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保险费用	58.1175万	成本指标	保险费用	58.117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1235437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产品抽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委托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购买抽检产品所需的样品费用，抽检过程中交通，物流等费用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委托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购买抽检产品所需的样品费用，抽检过程中交通，物流等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用于委托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购买抽检产品所需的样品费用，抽检过程中交通，物流等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委托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购买抽检产品所需的样品费用，抽检过程中交通，物流等费用				用于委托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购买抽检产品所需的样品费用，抽检过程中交通，物流等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64批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64批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率	≥98%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9%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9%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数额	8万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数额	8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满意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满意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1225011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全市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状况评价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工作，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调查统计工作，考核群众满意度、食品安全满意度是否达到国家要求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工作，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调查统计工作，考核群众满意度、食品安全满意度是否达到国家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工作，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调查统计工作，考核群众满意度、食品安全满意度是否达到国家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工作，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调查统计工作，考核群众满意度、食品安全满意度是否达到国家要求			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工作，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调查统计工作，考核群众满意度、食品安全满意度是否达到国家要求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数量	≥1次	数量指标	调查数量	≥1次
		质量指标	质量是否达标	≥99%	质量指标	质量是否达标	≥99%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10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1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311232749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神电所房屋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租用神电办事处东800平方米场地用于神电市场所办公用房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租用神电办事处东800平方米场地用于神电市场所办公用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租用神电办事处东800平方米场地用于神电市场所办公用房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租用神电办事处东800平方米场地用于神电市场所办公用房				租用神电办事处东800平方米场地用于神电市场所办公用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数量	8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房屋数量	8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房屋结构是否安全	是		质量指标	房屋结构是否安全	是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租赁费用	3万元		成本指标	租赁费用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发展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2000729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抽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委托专业抽检机构，对畜、禽、肉、蛋及副产品、水产品等批次食品进行抽查，按大于等于550元/批次，大约可抽检2727批次。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5年委托专业抽检机构，对畜、禽、肉、蛋及副产品、水产品等批次食品进行抽查，按大于等于550元/批次，大约可抽检2727批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5年委托专业抽检机构，对畜、禽、肉、蛋及副产品、水产品等批次食品进行抽查，按大于等于550元/批次，大约可抽检2727批次。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委托专业抽检机构，对畜、禽、肉、蛋及副产品、水产品等批次食品进行抽查，按大于等于550元 / 批次，大约可抽检2727批次。				2025年委托专业抽检机构，对畜、禽、肉、蛋及副产品、水产品等批次食品进行抽查，按大于等于550元 / 批次，大约可抽检2727批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数量	≥2727批	数量指标	抽检数量	≥2727批
		质量指标	质量是否合格	≥98%	质量指标	质量是否合格	≥98%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150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15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123353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局、所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65,924	年度资金总额:	1,065,9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65,9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65,92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租用朔城区南垣西街总部基地8#办公楼，建筑面积4072.66平方米，作为市场局办公场所，租期为一年；租用朔城区家和苑6区1#楼24#、25#、26#、27#、28#、29#、30#共七间房屋，建筑面积781.08平方米，作为示范所办公用房，租期为一年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租用朔城区南垣西街总部基地8#办公楼，建筑面积4072.66平方米，作为市场局办公场所，租期为一年；租用朔城区家和苑6区1#楼24#、25#、26#、27#、28#、29#、30#共七间房屋，建筑面积781.08平方米，作为示范所办公用房，租期为一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租用朔城区南垣西街总部基地8#办公楼，建筑面积4072.66平方米，作为市场局办公场所，租期为一年；租用朔城区家和苑6区1#楼24#、25#、26#、27#、28#、29#、30#共七间房屋，建筑面积781.08平方米，作为示范所办公用房，租期为一年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租用朔城区南垣西街总部基地8#办公楼，建筑面积4072.66平方米，作为市场局办公场所，租期为一年；租用朔城区家和苑6区1#楼24#、25#、26#、27#、28#、29#、30#共七间房屋，建筑面积781.08平方米，作为示范所办公用房，租期为一年			租用朔城区南垣西街总部基地8#办公楼，建筑面积4072.66平方米，作为市场局办公场所，租期为一年；租用朔城区家和苑6区1#楼24#、25#、26#、27#、28#、29#、30#共七间房屋，建筑面积781.08平方米，作为示范所办公用房，租期为一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数量	4853.74平方米	数量指标	房屋数量	4853.74平方米
		质量指标	房屋结构是否安全	是	质量指标	房屋结构是否安全	是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租赁费用	106.5924万元	成本指标	租赁费用	106.592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1234534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特种设备监察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电梯、危险性较大的锅炉、起重机械、检验检测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电梯、危险性较大的锅炉、起重机械、检验检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对电梯、危险性较大的锅炉、起重机械、检验检测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电梯、危险性较大的锅炉、起重机械、检验检测				对电梯、危险性较大的锅炉、起重机械、检验检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数量	≥300家	数量指标	监测数量	≥300家		
		质量指标	质量符合标准	≥70家	质量指标	质量符合标准	≥70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10万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2001431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制式服装装备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686.9	年度资金总额：	67,686.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7,686.9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686.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购买执法人员123名制式服装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购买执法人员123名制式服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购买执法人员123名制式服装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购买执法人员123名制式服装			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购买执法人员123名制式服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123人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123人
		质量指标	质量是否合格	是	质量指标	质量是否合格	是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67686.9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67686.9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1224003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个转企”奖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400	年度资金总额：	50,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倍增至升的若干措施》规定和“个转企”奖补通知，对成功转型升级为公司的，免除刻章费用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倍增至升的若干措施》规定和“个转企”奖补通知，对成功转型升级为公司的，免除刻章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倍增至升的若干措施》规定和“个转企”奖补通知，对成功转型升级为公司的，免除刻章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倍增至升的若干措施》规定和“个转企”奖补通知，对成功转型升级为公司的，免除刻章费用			根据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倍增至升的若干措施》规定和“个转企”奖补通知，对成功转型升级为公司的，免除刻章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展数量	≥12家	数量指标	发展数量	≥12家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进度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进度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5.04万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5.0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1230037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304	年度资金总额：	86,30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86,3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30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遗属补助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遗属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遗属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遗属补助			按月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13人	数量指标	人数	13人
		质量指标	是否合格	是	质量指标	是否合格	是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86304元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8630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3101338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劳务费, 辅助日常执法办案人员支出, 办案检验检测 费, 查扣没收假劣商品的第三方运输、储存、销 毁等服务费, 罚没物资搬运, 销毁、仓库租赁等费用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劳务费, 辅助日常执法办案人员支出, 办案检验检测 费, 查扣没收假劣商品的第三方运输、储存、销 毁等服务费, 罚没物资搬运, 销毁、仓库租赁等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用于劳务费, 辅助日常执法办案人员支出, 办案检验检测 费, 查扣没收假劣商品的第三方运输、储存、销 毁等服务费, 罚没物资搬运, 销毁、仓库租赁等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劳务费, 辅助日常执法办案人员支出, 办案检验检测 费, 查扣没收假劣商品的 的第三方运输、储存、销毁等服务费, 罚没物资搬运, 销毁、仓库租赁等费用			用于劳务费, 辅助日常执法办案人员支出, 办案 检验检测 费, 查扣没收假劣商品的第三方运输、 储存、销毁等服务费, 罚没物资搬运, 销毁、仓 库租赁等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劳务费	11人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电脑	≥20台
			公务租车费	≥5辆		购置办公打印机	≥15台
			换发执法制式服装	123人		换发执法制式服	123人
			购置办公打印机	≥15台		公务租车费	≥5辆
			购置办公电脑	≥20台		发放劳务费	11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率	≥99%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率	≥99%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9%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9%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数	100万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数额	1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是否有利于经济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社会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是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122294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2辆，实有2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4308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朔州市财政局文件

朔财购[2022] 3 号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2-2023 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各单位，市营商环境促进中心，各采购代理机构：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2-2023 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结合工作实际提几点要求：

一、加强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管理，科学、细致地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对达到公开招标限额标准的项目，必须实行公开招标，严禁拆分项目规避公开招标。

二、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达到公开招标限额的政府采

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份额应占预算总额的30%以上，公开招标限额以下、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政府采购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按项目实施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采购均应当公开采购意向。

四、实行框架协议采购的待具体执行规则正式发文后另行通知。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朔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3月25日印发

晋财购〔2022〕3号

各市、县(区)财政局,省直各单位,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为加快构建现代政府采购制度体系,实现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提高政府采购质量和效益,我厅制定了《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
采购限额标准

一、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

以下项目依法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

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A	货物	全省 50 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A02010103	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A0201060901	扫描仪	
A02010801	基础软件	
A02010805	信息安全软件	
A020201	复印机	
A020202	投影仪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7	LED 显示屏	
A020208	触控一体机	
A02021101	碎纸机	
A020305	乘用车	
A020306	客车	

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A02051228	电梯	
A02061504	不间断电源 (UPS)	
A0206180203	空调机	
A06	家具用具	
A090101	复印纸	
A1004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产品	限各类不锈钢材料和产品。
A160104	润滑油	
B	工程	全省 100 万元以下以框架协议采购。
B0604	供水管道工程和下水道铺设	
B07	装修工程	
B08	修缮工程	
C	服务	除物业管理服务全省 100 万元以下外，其他品目全省 50 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C030102	互联网接入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C0601	会议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081401	印刷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1204	物业管理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15040201	机动车保险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云计算服务	包括云主机、块存储、对象存储等，系统集成除外。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注：1.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是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分类和采购项目的属性特点，列举形成集中采购目录。其中，字母 A、B、C 分别指货物、工程和服务，每2位数字为一级编码，列明具体的采购品目。采购项目的所属品目按照主

要产品或核心产品确定，无法确定的，按照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原则确定。

2. 多频次、小额度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内品目的，采用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实施采购。其中：货物、服务达到20万元、工程达到30万元的项目应当按照框架协议确定的规则、方式进行二次竞争，对已纳入山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的，可以电子形式进行竞争采购。需求标准一致、服务区域相近的框架协议项目可积极采用联合采购形式确定协议价格，减少重复采购，提高采购集中度。

3. 经省市级主管预算部门确定涉及国家安全或公共服务的政府采购项目（含公立医院乙类大型医疗设备项目），由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组织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按照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高校、科研机构所采购科研仪器设备不适用以上集中采购目录，按其规定执行。

二、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除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外，采购单位采购单项或批量金额达到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实行分散采购。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外、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不适用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单位按照主管预算部门以及本单位内部控制与管理制度自行组织实施。

省级以及设县（区）的市级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为

50万元，县级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为30万元；省级、市级和县级工程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60万元。

三、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类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400万元。采购单位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达到400万元以上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符合其他采购方式法定适用情形的，采购单位可依法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变更为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采购。

政府采购工程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照国务院以及我省有关规定执行。

四、有关要求

（一）各采购单位要按照“谁采购、谁尽职、谁负责”原则，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事项内部决策机制，加强归口管理，明确岗位职责，细化执行标准，以采购需求拟定、采购合同履行、采购绩效评价为重点，强化单位内部的政府采购管理控制与监督问责，切实落实好政府采购主体责任，实现物有所值的采购目标。各主管预算单位要发挥好政府采购的主管管理职责，加强对本部门、本系统政府采购工作的指导、组织、管理和考评。

（二）政府采购预算是部门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实施政府采购的前提。各采购单位要严格依据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在部门预算编制中同步编列政府采购预算，落实资金来源，细化采购品目，确定采购需求，执行采购政策，做到政府采

购预算应编尽编、应列尽列、编实列细、名实相符，严禁无预算或超预算采购。

（三）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是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第一环节。各采购单位应当加强政府采购活动的计划性，按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项目，编写项目名称、需求概况、预算金额、预计时间等采购意向内容，于部门预算批复（确定）后60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和本单位或者主管部门门户网站公开，并按季度进行更新。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意向公开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

（四）各采购单位要健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制度，加强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市场调查、风险审查，发挥采购需求的统领作用。采购需求拟定环节，围绕采购项目需实现的目标，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规定，通过咨询等多种方式开展需求调查，明确和量化所有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分包确定采购方式、竞争范围、评审规则和合同类型、合同文本、定价方式等相关合同订立、管理安排；采购计划实施环节，围绕需实现的采购需求和充分采购实施的条件因素，细化明确实质性要求，合理设置评审因素及分值，增强同类采购集中度，推进采购合同的订立和管理，提高采购执行的质量和效率；履约验收及评价环节，严格依照采购合同约定的主体、时间、方式、程序、内容和标准，组织开展履约验收活动，及时匹配校验合同及验收情况后支付资金，精准评价采购实施绩效，确保采购结果实现项目的绩效和政策目

标。加强采购风险控制，完善内部多部门参与的审查工作机制，积极引入相关专家或者机构专业咨询服务，对采购需求的形成和实现过程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进行实质审查和防控。

（五）主管预算单位、采购单位要完善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执行机制，结合产业发展、市场供给和项目特点，积极运用制定采购需求标准、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政策措施，在预算编制、需求拟定、评审过程、履约付款等采购全过程各环节嵌入和执行绿色发展、创新发展、中小企业发展等支持政策，提升和拓展政府采购政策的引领效应。

（六）本部门、本系统有特殊要求，需要由本部门或者本系统统一实施采购的专用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属于部门集中采购项目。省市级主管预算单位可结合自身业务需要确定部门集中采购品目及标准，并由省级主管预算单位汇总后报省级财政部门备案，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公开执行。

（七）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和服务应当执行编列采购预算、公开采购意向、编报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执行采购政策功能、和公示采购合同、履约验收、资金支付、绩效评价等政府采购规定，并纳入政府采购统计范围。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和服务，依法不进行招标投标的，应当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或者单一来源政府采购方式采购，由财政部门依法实施全过程监管；依据招标投标法规定采用招标方式的，按照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有关职责分工，由

相应行业主管部门监管。

（八）政府采购依法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严格依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有关规定，由省级主管预算单位集中管理和批量论证，经省级财政部门核准后实施采购。高校、科研院所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按照有关规定实行管理。

（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以及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进平台开展采购。政府采购执行中，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当坚持政府采购公共性原则，在遵行政府采购制度规则下，依法做好政府采购交易活动的见证、场所、信息、档案、专家抽取等服务，持续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履行公共资源交易过程中的政府采购监管职责。

（十）财物实行省级统一管理的市县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和省直管单位、省所属单位采购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时，可委托所在区域的集中采购机构进行采购。

（十一）涉及因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所需实施救援、恢复的紧急采购项目，或者涉及国家安全和秘密的采购项目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由我厅负责解释，如因政策调整需要修改、完善的另行通知。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3月17日印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